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天原网院建设
竞争性比选文件

服务采购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7月



目录

<u>第一章比选公告</u>	3
<u>第二章比选内容</u>	4
<u>第三章比选须知及程序</u>	6
<u>第四章评分办法及标准</u>	7
<u>第五章合同条款（部分）</u>	9

第一章 比选公告

为促进职工素质提升，满足职工在线学习需求，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拟进行在线学习平台建设服务采购，学习平台需包含在线课程学习、线上直播、试题练习及考试等功能供职工使用，具体事项如下：

一、比选范围及要求

比选具体内容详见《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重庆天原网院建设竞争性比选文件》。

二、比选报价书的递交

1、有意向参与本次在线平台建设服务的单位，请将比选报价文件密封完好，于2025年8月6日14时00分前以快递形式或专人派送的方式送达，寄送地址为：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组织与人力资源部。

2、逾期送达、未送达指定地点或未按比选要求密封、盖章的参选文件，比选人将不予受理。

三、联系方式

比选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组织与人力资源部

联系人：罗桂萍

电话：18723070743

第二章 比选内容

为促进职工素质提升，满足职工在线学习需求，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拟进行在线学习平台建设服务采购，特邀请符合条件的公司参与本次竞争性比选，有关事宜告知如下：

一、比选项目

本次比选项目为重庆天原网院建设（在线学习平台），学习平台需包含在线课程学习、线上直播、试题练习及考试等功能供职工使用。

二、参选人资格要求

参选人应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正式注册的，具有有效的独立法人资格，能够提供自主开发的企业在线学习管理软件供我单位使用，提供营业执照。

三、合同签订期限

合同有效期为 1 年，服务期为 3 年，合同到期后双方协商无异议可每年进行续签。

四、报价要求

按同一时间在线最大峰值为 80 的标准（需含同一时间在线最大峰值单价）及其他费用合计进行报价，同时需按年度套餐（X 元/年）报取。

五、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 15 个工作日内，通过单位对公账户付费（电子转账）。

六、比选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5 年 7 月 29 日到 2025 年 8 月 6 日

获取方式：凡愿意参加本次比选的参选人，均可登录天原化工网站（<http://www.cqtyhg.com.cn/cn/ghfz.asp?cid=162>，咨询电话：023-64689546）直接下载获取比选文件有关资料。在公告期间，各参选人应随时关注网上发布的比选文件答疑、补遗、澄清等文件内容，不管参选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比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本

次比选不需要报名，直接递交报价文件。

七、报价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8月6日14时00分前

递交方式：若贵公司有意参与，请将比选报价文件密封邮寄或专人派送至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邮寄地址：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组织与人力资源部。

联系人：罗桂萍

联系电话：18723070743

八、比选时间及地点

比选时间：2025年8月6日14时00分

比选地点：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行政楼3楼会议室。

九、评定方法

本次比选拟采用综合评分方法。



第三章 比选须知及程序

一、比选须知

1、比选内容：重庆天原网院建设

2、费用：参选人应当承担所有参加本次比选有关的一切费用。

不论比选结果如何，比选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任何费用。

3、货币：参选人提供的服务一律以人民币报价。

4、资金来源：本次竞争性比选项目的资金已落实，比选人将按合同支付。

5、比选资料：全套比选资料请按第四章相关要求提供（比选资料建议按评分标准排序），所有资料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无论比选结果如何，参选人的参选文件均不退还，比选文件和参选文件中的内容请保密，违者将承担相应责任。

二、比选程序

1、参选人在规定时间、地点递交参选文件。

2、比选开始前，比选小组首先检查参选文件是否密封完好，确认好后再打开参选文件。

3、比选小组将根据竞争性比选相关要求进行详细的评审，评审根据评分标准进行综合评分，最终选择分数最高的公司为本次重庆天原网院建设的服务公司。（不排除比选小组会针对报价进行二次谈判）

4、比选过程由比选人指定专人负责记录，并存档备查。

5、签订合同，成交参选人的报价表、比选过程表以及相关资料等均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协议部分条款见比选文件第五章）。

第四章 评分办法及标准

一、评分原则

- 1、坚持“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
- 2、严格按照比选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选。
- 3、评审小组将只对响应比选文件要求的参选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和评分。

二、评分办法

1、参选人需先进行资格评审，各项资格评审合格后进入详细评审，所有材料需加盖单位鲜章/投标专用章。详细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打分），其中报价占70分，行业经验占5分，技术方案占15分，服务保障占5分，团队及其他服务占5分。

2、本次比选拟采用综合打分法，不保证最低价中标，选取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为最终得分（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选取最终得分最高的公司为本次重庆天原网院建设的服务单位（所有材料需加盖单位鲜章/投标专用章）。

三、评分标准

资格评审项目		资格评审标准	合格	不合格
营业执照		经营范围包含技术、软件等相关服务		
提供在线学习平台/软件服务		企业自主开发的企业在线学习管理软件		
资格 评审	用户管理	一个账号多角色使用支持		
	课程学习	课程形式：支持视频；直播；Word、PDF、PPT文档格式 课程分类：支持多级目录、关键词搜索 学习路径：支持设置必修/选修课程		
	试题储存	支持至少五种题型导入并提供导入试题模板		
	考试	支持线上组卷（生成固定试卷/随机试卷）、客观题（选择、判断题）自动评卷		
	直播	支持直播实时互动、生成直播回放并上传平台		
	数据统计	对学员登录、课程学习、考试成绩等情况支持生成、下载报告		

	其他	支持电脑、平板、手机 APP 登录使用；系统导入/导出支持 Excel 对接		
详细 评审	评分项目	评分标准	分值	得分
	报价	各参选单位报价的最低价为比选基准价 报价得分=70-[(报价-基准价)/基准价]×100×1(扣完为止,等于基准价按满分计)	70	
	行业经验	2022年6月—2025年6月期间承接过单位规模500人及以上企业在线学习平台建设项目,每个项目得1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合同关键页)	5	
	技术方案	平台功能:能提供除比选资质要求外的其他功能,每项功能得1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佐证材料:如提供功能列表、截图证明等)	5	
		课程学习:承诺提供免费学习课程达2000-3000门得1分,3000-4000门得2分,4000门以上得3分,年度课程更新率达20%以上得2分。(需提供课程目录及更新计划)	5	
		创新特色:每项创新(如AI讲课、个性化推荐、游戏化学习等)得1分,最高得5分。(需提供技术说明或案例证明)	5	
	服务保障	运维服务:及时进行系统故障修复,修复时间:≤2小时得2分,2-4小时得1分,4小时以上不得分(需提供佐证材料,如历史服务记录);定期进行系统巡检、优化服务得1分,需提供相关计划。	3	
培训与支持:提供平台管理及操作培训(1分);提供现场录课及课程制作指导(1分)。(需提交服务承诺函)		2		
团队及其他服务	能够配置专门对接学习平台建设的专业服务团队并提供团队介绍及团队成员相关资质证明的得3分;每提供一项增值服务(如定制开发)得1分,最高2分,需列明服务内容及承诺。	5		

第五章 合同/协议条款（部分）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重庆天原网院建设服务合同

甲方：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地址：重庆市涪陵区白涛化工园区

联系电话：023-64689518

乙方：

地址：

联系电话：

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在线学习平台”服务有关事宜达成如下条款：

第一条 产品服务

乙方在合同期内须为甲方提供支持在线学习及整体管理的软件系统平台，并免费提供有关标准服务。

（一）平台使用

甲方凭授权账号可在合同期内任意时间和地点登录甲方提供的在线学习平台，使用平台的各种功能，学习平台中的课程。

（二）标准服务

乙方在合同期内须免费提供有关标准服务，具体服务如下：

1、在本合同生效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为甲方开通本合同所规定的产品账号及提供有关服务，负责保证学习平台的通畅和正常使用。

2、乙方学习平台如有升级或更新，须为甲方及时免费提供升级和更新服务。

3、乙方免费提供有关乙方产品的技术服务，协助平台使用宣传，

并提供后台使用相关培训。

4、乙方须根据甲方需求及乙方提供的重庆天原化工网络学习平台建设方案，提供相关配套服务。

第二条 保密

1、乙方对甲方的基本注册信息以及通过学习平台上传的自有学习课件、课程资源等数据进行保密。

2、乙方不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上传的数据，包括课件、课程资源等，在服务终止后，乙方不可恢复地删除服务器上甲方上传的数据。

第三条 费用结算

包含甲乙双方账户信息、税率、结算方式等信息

第四条 甲、乙方违约责任

(一) 根据本合同约定，如因乙方原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导致甲方学习平台账号未按期开通，每延期1日，乙方按照本合同金额的1%作为违约金向甲方赔偿。

(二) 在甲方使用过程中，如因乙方原因（不可抗力因素除外），乙方所提供的学习平台不能正常使用的，乙方双倍延长甲方不能正常使用学习平台的时间作为补偿（即乙方在甲方使用期限到期后对甲方不能正常使用学习平台的这部分时间进行顺延，顺延的时间为甲方不能正常使用平台的时间的两倍）。

(三) 乙方泄露甲方保密信息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双方约定违约金为本合同总金额的30%，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

第五条 违约责任的承担

第六条 争议解决方式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1种争议解决方式：

1、向合同履行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履行地：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

2、向原告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向合同履行地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本合同履行地：重庆。

(备注：最终合同的具体条款及内容，均以双方实际签署的合同文本为准)

甲方： 重庆天原化工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